

2018 年

海丰县环境保护局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海丰县环境保护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海丰县环境保护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拟订并监督实施本县环境保护管理规定，组织编制环境功能区划，拟订全县环境保护规划，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点海域污染防治规划，参与制订县主体功能区划。

2、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环境污染事故、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和重点区域、流域、海域环境污染防治工作，指导协调全县重大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协调解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指导、协调和监督海洋环境保护工作。

3、承担落实全县污染减排目标的责任。组织制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并监督实施，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指标，落实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总量减排考核工作。

4、负责排污费征收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县级环境保护资金。

5、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受县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涉及环境保护的法规草案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建议，按管理权限审批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负责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6、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镇和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牵头组织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负责环境监察和环境保护行政稽查，组织实施排污申报登记、排污许可证、重点污染源环境保护信用管理等各项环境管理制度。

7、指导、协调、监督生态保护工作。拟订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各种类型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和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环境保护工作，负责全县自然保护区的综合管理，

指导、协调全县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示范村（区）建设，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组织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资源保护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

8、负责民用核与辐射环境安全的监督管理。协助国家、省、市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参与民用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监督管理民用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参与反生化、反核和辐射恐怖袭击工作。

9、负责环境监测和发布环境状况公报、重大环境信息。组织对全县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对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本县环境监测网和环境信息网。

10、开展环境保护科技工作。组织环境保护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参与指导和推动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11、开展与其他地区环境保护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协调本县有关环境保护对外合作项目。

12、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定

并组织实施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有关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13、承办县人民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预算已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环境监察分局和环境监测站单位预算。

海丰县环境保护局是海丰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内设4个机构：人秘股、生态保护与监测科技股、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股、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股（挂核应急与辐射环境管理股牌子）；海丰县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分局为海丰县环境保护局直属正股级行政机构；海丰县环境监测站为局的下属事业单位。

##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711.30	一、基本支出	666.3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45.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11.30	本年支出合计	711.3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11.30	支出总计	711.3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711.3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11.3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711.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711.3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666.30
工资福利支出	490.90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6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80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00
二、项目支出	45.00
日常运转类项目	45.00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00
其他类项目	0.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0.00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711.3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出总计	711.3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11.3	一、一般公共预算	71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11.3	本年支出合计	711.3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海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2010103	机关服务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0.00	0.00	0.00
2010105	人大立法	0.00	0.00	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0.00	0.00	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0.00	0.00	0.00
2010109	人大信访工作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海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0150	事业运行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0.00	0.00	0.00
20102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2010203	机关服务	0.00	0.00	0.00
2010204	政协会议	0.00	0.00	0.00
2010205	委员视察	0.00	0.00	0.00
2010206	参政议政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8	49.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9.8	49.8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9.8	49.8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61.5	661.5	0.0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海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16.5	616.5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16.5	616.5	0.00
21111	污染减排	45	0.00	45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45	0.00	4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海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666.3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490.9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154.4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174.2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79.4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90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32.0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0.00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60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19.60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0.50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2.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海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4.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21.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9.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1.50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1.50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7.70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1.0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3.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1.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4.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0.00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3.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海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2.5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0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0.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00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基本工资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津贴补贴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奖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住房公积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8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海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4] 抚恤金	0.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 生活补助	0.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 奖励金	0.00
[50905] 离退休费	[30301] 离休费	0.00
[50905] 离退休费	[30302] 退休费	49.80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00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14.5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1.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5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海丰县环境保护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 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71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5.3 万元，增长 27.9%，主要原因是调整增加人员工资、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11.3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0%；支出预算 71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5.3 万元，增长 27.9%，主要原因是调整增加支出经费人员工资增资、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711.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财政拨款支出中基本支出 666.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3.67%，基本支出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资本性支出等；项目支出 45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6.33%，主要用于：环境宣传、执法经费及污染减排经费。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4.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00.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1.4 万元，增长 45.37%，主要原因是增加办公费、差旅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具体支出：办公费 19.6 万元，差旅费 9 万元，邮电费 21 万元，日常维修费 2.5 万元，水电费 6.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 万元等。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935.34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1500 平方米，车辆 3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 万元，主要是 本单位无计划购置固定资产 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	-----	------

注：2018 年度本单位无重点项目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